

匯豐中國PMI初值見9個月低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方楚茵）內外經濟的不明朗令中國製造業前景也帶來不明因素。昨日公布的6月份匯豐中國製造業採購經理人指數(PMI)初值跌至9個月低位的48.3，市場擔心二季度中國經濟增長或有放緩，上述消息加上美國公布退市計劃，引致滬深A股大跌約3%。

匯豐中國6月製造業PMI初值，既低於5月的49.2，也低於市場預測的49.4。分類指標中，新訂單指數已跌至10個月來新低，報47.1，創下10個月最低水平，是拖累是次整體PMI指數下滑的主因之一，反映內外需求皆減；而新出口訂單再萎縮，降至44，屬2009年3月以來的最低值，顯示全球經濟逆勢持續，美國經濟復甦步伐不穩，歐洲經濟仍陷歐債危機的打擊中。產出指數48.8，亦跌穿50枯榮線，低於5月的50.7，創下8個月以來低位。

需求不振 新出口訂單再萎縮

另外，產出價格指數八個月來首度萎縮，就業分項指數和新出口訂單指數均連續第三個月處在50下方，且較5月進一步下行，凸顯內外需求不振導致製造業無力復甦，整體經濟疲軟。

昨天早上，在匯豐數據公布後10分鐘，上證綜指跌幅由0.8%擴大至1.1%，對中國經濟敏感的澳元兌美元亦觸及0.9240美元的33個月新低。

匯豐中國首席經濟學家兼經濟研究亞太區聯席主管屈

宏斌指，製造業仍然面臨着外需惡化，內需疲弱以及去庫存壓力增大等挑戰。目前，中央在政策層面側重加快改革促平衡，而不是簡單加大刺激力度，他認為改革加速推進無疑利好長期增長前景，但對經濟的短期提振效果有限，故預期中國二季度的增長略微放緩，今明兩年經濟增速下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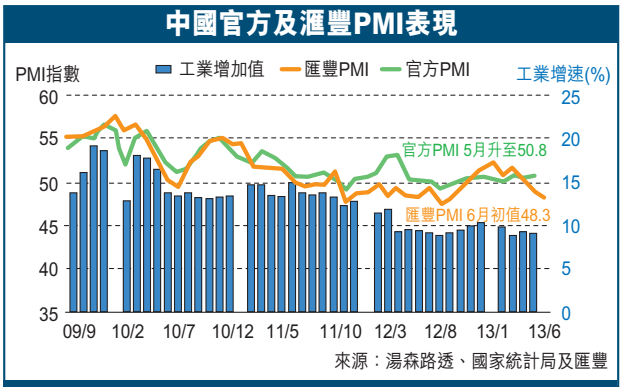
匯豐降今年GDP增速至7.4%

基於對中國政府偏重改革的考慮，匯豐下調今明兩年的中國GDP增速預估，今年從8.2%下調至7.4%，明年則從8.4%下調至7.4%。早前包括中金、美銀美林、巴克萊等在內的多家投行已下調對今年中國經濟的增長預估，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ECD)等國際機構亦調降中國今年增長率預估。

中國一季度經濟增速降至7.7%，此後經濟運行數據依然底部徘徊。5月物價數據意外低於預期，市場從擔心通脹轉為擔心通縮，工業生產仍受產能過剩的困擾，投資和消費亦無亮點。



■匯豐中國PMI 6月份初值跌至9個月低位的48.3。



石墨烯革命 柔性觸屏快量產



■梁子冲稱，輝銳計劃3年投資1.5億美元，發展大面積石墨烯柔性觸控屏市場。 蔡明嘩 攝

和輝銳科技，兩家從事石墨烯產品研發的公司舉辦。輝銳科技營銷總裁梁子冲在記者會上指，公司未來計劃3年投資1.5億美元，發展大面積石墨烯柔性觸控屏市場，並希望可於1至2年內量產。

石墨烯由康斯坦丁·諾沃肖於2004年成功分離，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蔡明嘩）在電影中所見過的彎曲顯示屏，由於石墨烯的出現，未來將可能出現在現實生活，並為電子科技掀起一場革命。昨日「石墨烯時代——21世紀顛覆傳統的革命性新材料」研討會，邀請了諾貝爾物理學得獎者康斯坦丁·諾沃肖夫擔任主講嘉賓。

是次研討會由藍石科技和輝銳科技，兩家從事石墨烯產品研發的公司舉辦。輝銳科技營銷總裁梁子冲在記者會上指，公司未來計劃3年投資1.5億美元，發展大面積石墨烯柔性觸控屏市場，並希望可於1至2年內量產。

石墨烯由康斯坦丁·諾沃肖於2004年成功分離，

梁子冲指石墨烯的原材料就是碳，所以成本很低，而且柔韌有彈性。利用石墨烯生產觸控屏，更較傳統手機或平板市場上用的透明導電膜ITO低，「ITO在市場上一般成本是35元人民幣，而利用石墨烯生產，售出的價錢就已經可以低於ITO的成本，而且生產過程亦都更簡單，未來希望可以把整個行業的成本減低30%。」

成本較傳統觸控屏低

輝銳科技於2012年成立，但梁子冲已經正為中國4至6間的知名手機生產商或牌子供貨，每月已達至200萬張的觸控屏銷售，並正一步步取代傳統ITO透明導電膜。梁子冲說公司下一步會先研發無框的觸控屏，之後就是打入柔性觸控屏市場和大面積石墨烯柔性觸控屏市場。「要大量生產石墨烯觸控屏，現在暫時未有很多公司做到，但我們的戰略合作伙伴藍石科技會在2個季度後研發出石墨烯觸控屏。」他續指包括生產過程，輝銳已成功申請100個專利項目。

恒生招聘培訓生接5000申請



■恒生的管理培訓生計劃包括外展訓練，以加強培訓生的團隊精神及對抗逆境的能力。

恒生銀行每年均會招聘管理培訓生，今年在香港招聘的目標人數為70多人，相對去年招聘40多人大幅增加，為歷年最高。據悉，該行今年管理培訓生計劃的招聘過程於去年10月展開，主要通過校園講座及網上等方式招聘，至今已收到約5,000份申請，其中已確認招聘30多人，達到一半的目標人數。除了本地大學生，恒生亦會招聘海外及內地畢業的人士。以往獲聘的管理培訓生中，不乏來自海外及內地著名的學府。

注資障礙除 東力曾升14%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黃嘉銘）央企招商地產注資東力實業(0978)的交易成功清除監管障礙。東力實業昨宣佈，已獲得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原則上批准東力實業就收購提出的新上市申請，但仍須取得獨立股東的批准，以授權其透過向招商地產及其他投資者發行合共38.37億股新股，作為支付收購資產的對價，當中向招商地產發行不超過28.97億股。

配股籌17.7億部分作收購

受消息刺激，東力實業昨日股價最多曾逆市大漲14%，收報3.19元，升0.21元或7%。東力實業將按發行價配售9.4億股配售股份，配售所得款項將為17.74億元，其中約7.08億元將作為現金支付收購代價。餘額扣除本次交易費用後將用作公司的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支出。

招商地產將持股74.35%

收購完成後，招商地產及招商局集團將繼續為東力實業的控股股東。招商地產將間接持有東力實業已發行股本的74.35%。收購前招商地產持有東力實業70.18%控股權。

東力實業將成為招商地產首個及唯一海外上市業務平台。東力實業將擁有分別於廣州、重慶、佛山及南京持有地產項目權益的四家企業的股權，

及這4家企業未償還及結欠瑞嘉的全部股東貸款，該4間企業持有8個地產項目股權，建築面積合共約538.14萬平方米，截至3月底止可銷售面積309.87萬平方米。為減少實際及潛在競爭，東力實業與招商地產訂立了不競爭契據，招商地產將不會與東力實業於上述4個城市競爭，而東力實業將擁有於任何雙方均未有進入的新城市展開房地產業務的優先選擇權。

東力將擁4城市8地產項目

東力實業並指，銷售該等項目產生的現金足以為發展該等項目開支，並為其他若干項目提供部分資金。重慶及南京的項目均已進入各自的銷售期，除一個項目外，所有項目均符合自商業銀行獲取發展及建設貸款的要求。

同時，東力實業已委任高盛(亞洲)為配售代理，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配售約9.4億股新股，每股發行價為1.888港元，這較4月底時公布的不低於1.61港元的發行價為高。完成後，東力實業的最低公眾持股量將維持於25%水平。



南華集團有限公司 誓保應有權益 公義長存

南華集團有限公司（「南華集團」；股份代號：265）就與中國擎天軟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轄下南京擎天科技有限公司相關訴訟作出以下聲明，南華集團已審閱中國擎天軟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初步招股書，希望投資者及潛在投資者於作出有關投資決定前應審慎考慮以下事項：

- 1) 中國擎天軟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對其主要資產的擁有權存在爭議；
- 2) 基於中國擎天軟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對其主要資產的擁有權存在爭議，亦為其業務帶來不確定因素；
- 3) 南華集團相信中國擎天軟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就上述爭議事件於初步招股書的披露或未全面反映問題的全部。

背景

南華集團旗下全資附屬公司香港晉皓有限公司（「香港晉皓」）於二零零零年與南京擎天科技有限公司（「擎天科技」）簽訂合作合同，成立南京南華擎天資訊科技有限公司（「南華擎天」）。香港晉皓的佔資比例為66.7%；而擎天科技的佔資比例則為33.3%。香港晉皓投入現金；擎天科技則投入所有人員、知識產權及客戶資源等。基於對擎天科技的信任，香港晉皓把南華擎天的經營管理付托擎天科技。然而，香港晉皓於二零零四年發現南華擎天遭到有關人士逐步蠶食，出現嚴重虧損，更發現擎天科技公然違約及侵權，遂展開長達九年的訴訟。最新發展為中國江蘇省南京市中級人民法院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頒發受理南華擎天控訴擎天科技侵害電腦軟件著作權糾紛一案。

根據合營合同規定，擎天科技以及其股東、雇員或其相關公司均不得在中國境內設立合資公司及類似安排，或從事與南華擎天競爭的業務，並且需根據合營合同，向南華擎天投入相關知識產權。然而，擎天科技不但沒有履行合營合同條款，更在合作期間，把從南華擎天研發出來的軟件產品，登記在與擎天科技股東有關的公司名下，而非開發公司南華擎天。

二零零四年，香港晉皓向中國國際貿易仲裁委員會（「中國貿仲」）要求仲裁。經一番審理後，仲裁庭作出裁決，宣告擎天科技違約，要求擎天科技立即停止違約行為。基於法律技術原因，二零零六年，香港晉皓再次向中國貿仲提出仲裁，要求確認擎天科技及其股東違約侵權，擎天科技將知識產權歸還南華擎天，並賠償南華擎天一切損失。中國貿仲於二零零八年作出裁決，確認擎天科技違約及侵權行為成立，立即停止侵權行為。

依著中國貿仲在二零零八年的明確裁決，在二零零九年，香港晉皓及南華擎天要求南京中級人民法院執行中國貿仲（二零零八年）的裁決。豈料法院以裁決超出中國貿仲管轄權範圍為理由，不予執行。結果，兩審經中國貿仲確認，擎天科技的違約侵權行為未受到任何制裁。

最新發展，南華擎天已經向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基於表證充分，中國江蘇省南京市中級人民法院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頒發受理南華擎天控訴擎天科技侵害電腦軟件著作權糾紛一案。南華集團對於擎天科技違約及侵權的行為深感不滿，集團會繼續捍衛其利益，希望公義得以彰顯。

擎天科技涉及其中五項指控

- 1) 違反雙方合營合同約定，沒有向南華擎天移交應當交付的軟件知識產權。
- 2) 南華擎天成立後，仍然從事與南華擎天相競爭的業務。
- 3) 利用南華擎天的人、財、物、辦公地點，從事與南華擎天相競爭的業務。
- 4) 將南華擎天開發的軟件據為己有。
- 5) 擎天科技的管理層違反合同約定，領取南華擎天的工資卻為擎天科技及相關公司工作。

南華集團有限公司

謹啟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